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陳俊翔

電話：05-3620123#8969

傳真：05-3620002

電子信箱：cch100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輔字第11201724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20172429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20172429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20172429_ATTACH3.odt、
376500000A_1120172429_ATTACH4.pdf)

主旨：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認可收費標準」業經行政院農業
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以農輔字第1120023277號
令發布；檢送發布令、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13日農輔字第1120023386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級農會、嘉義區漁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民政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
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衛生局(含附件)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(含附件)、嘉義縣社會
局(含附件)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(含附件)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(含附件)、農
業處企劃行銷科(含附件)、農業處畜產保育科(含附件)、農業處農林作物科(含
附件)、農業處漁業科(含附件)、農業處農村發展科(含附件)



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:112/07/17



1120175802

有附件